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二) 机构设置情况 (4)

二、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4)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5)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6)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3)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1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5)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 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3.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审查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答复、立法后评估工作。协调各级政府各部门实施市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市政府规章备案、清理、编纂工作。负责国家、省立法草案和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草案征求意见的办理工作。

4. 负责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合同的合法性审核。负责区、县（市）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重大具体行政行为的备案审查。指导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5.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研究规范政府行为的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普遍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国家赔偿案件的办理工作。承担市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工作。

6.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监督市法制教育学校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建设。

7. 负责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监督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化建设，负责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资格管理。

8. 负责全市监狱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工作。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市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9.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

10.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11. 组织实施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承担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申请的初审和获得法律职业资格人员的管理工作。

12. 指导管理本系统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对外合作交流。

13. 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4. 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和基层党建。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区、县（市）党委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切实加强全面依法治市的统筹协调、指导推进、督促落实、政策研究等工作，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提供坚强法治保障。坚持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牵引，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行政执法体制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深入司法行政体制改革，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围绕发展大局、生态环境、改善民生、政府自身建设等，健全立法

工作机制，推动完善具有杭州特色的法规规章体系，规范行政决策。加强行政执法的监督，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发展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业，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民高效、均等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面建设大普法工作格局，创新调解制度机制，推动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多领域的法治创建活动和依法治理。加强监狱、戒毒、社会矫正工作，筑牢公共安全风险防控底线。完善司法行政保障制度机制，加强基层司法所建设。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杭州市司法局部门预算包括：杭州市司法局本级预算（行政单位）、杭州市东郊监狱（行政单位）、杭州市西郊监狱（行政单位）、杭州市南郊监狱（行政单位）、杭州市北郊监狱（行政单位）、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行政单位）和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杭州市政府法制建设服务中心（事业单位，合并在市司法局本级核算）预算。

二、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1-3）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杭州市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

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杭州市司法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79,639.21 万元。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详见表 1-3)

2023 年收入预算 79,639.21 万元, 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655.53 万元, 下降 6.63%, 主要原因是监所改扩建项目经费减少。

其中: 上年结转 100.09 万元, 占 0.1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501.88 万元, 占 92.29%; 其他收入 6,037.24 万元, 占 7.58%。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详见表 1-3)

2023 年支出预算 79,639.21 万元, 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655.53 万元, 下降 6.63%, 主要原因是监所改扩建项目经费减少。

1. 按支出功能分类, 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68,872.79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57.6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4.82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2,268.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 包括人员支出 53,323.34 万元, 占 66.96%; 日常公用支出 11,267.25 万元, 占 14.15%; 项目支出 15,048.62 万元, 占 18.89%。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4）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3,601.9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73,601.9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2,835.5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7.6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4.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68.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详见表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3,601.9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6,214.34 万元，下降 7.79%，主要原因是监所改扩建项目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376.00 万元，占 1.87%；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62,835.55 万元，占 85.37%；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57.60 万元，占 0.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064.82 万元，占 9.6%；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268.00 万元，占 3.08%。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预算为 1,376.00 万元，主要用于监所改扩建项目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865.58 万元，下降 81%，主要原因是监所改扩建项目按照实施进度进入收尾阶段。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8,037.46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机关、法律援助中心日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工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37.62 万元，增长 27.58%，主要原因是预留下属单位增人增资等因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157.06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包括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经费、网络维护等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4.68 万元，下降 13.5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智慧库房等项目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预算为 210.5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专项经费及被装费、信访调解工作经费、医疗纠纷调解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3.17 万元，增长 18.71%，主要原因是增加信访调解工作经费。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预算为 139.0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指导、协调、组织全市普

法工作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1.50 万元，增长 42.57%，主要原因是增加普法宣传经费。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预算为 55.00 万元，主要用于指导律师工作的支出，包括律师教育、律师党建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3.39 万元，增长 32.1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疫情原因减少了律师教育、律师党建等经费支出。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预算为 349.44 万元，主要用于市法律援助中心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全市司法鉴定工作所需的支出。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预算为 163.52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全市国家司法统一考试所需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8.82 万元，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部分考试工作因疫情原因延期至 2023 年组织。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预算为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所需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5.06 万元，增长 33.8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疫情原因减少了社区矫正经费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预算为 378.4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经费、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建设专项经费、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经费、汇编新闻发布宣传经费、复议办案辅助人员购买服务经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经费等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13 万元,增长 10.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因疫情原因减少了行政复议应诉等工作经费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预算为 386.58 万元,主要用于浙里复议数智应用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28.86 万元,增长 569.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浙里复议数智应用项目预算经费。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预算为 161.29 万元,主要用于公证处档案管理经费、驻监武警专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9.32 万元,增长 160.2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证处档案管理经费。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43,543.72 万元,主要用于监狱的日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73.89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112.00 万元,主要用于监狱安全保障方面的支

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1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项目纳入了财政拨款经费。

（15）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项）预算为 3,176.46 万元，主要用于监狱犯人生活的各项开支，包括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防疫费、杂支费、监舍用具购置费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13.59 万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罪犯经费提高。

（16）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项）预算为 668.10 万元，主要用于监狱犯人改造的各项支出，包括狱政费、教育改造费、劳动改造费等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2.47 万元，下降 7.28%，主要原因是罪犯人数减少。

（17）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狱政设施建设（项）预算为 779.40 万元，主要用于监狱狱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事务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328.91 万元，下降 63.03%，主要原因是监狱的开办费减少。

（18）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其他监狱支出（项）预算为 62.70 万元，主要用于罪犯其他业务费、驻监武警机构补助费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20 万元，下降 3.39%，主要原因是罪犯人数减少。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3,676.59 万元,主要用于强制隔离戒毒所的日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5.51 万元,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场所搬迁后规模扩大,物业管理费增加。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610.12 万元,主要用于强制隔离戒毒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66.30 万元,下降 30.3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戒毒所开办费。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预算为 99.86 万元,主要用于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开支,包括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康复费、杂支费等。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预算为 16.50 万元,主要用于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人员教育的各项开支,包括教育矫治费、心理治疗费、习艺费、社会帮教费、回访调查费、传染病查治费、诊断评估费等。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23)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预算为 23.90 万元,主要用于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

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24）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预算为 7.95 万元，主要用于戒毒所安全保卫、传染病查治及其他业务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3,115.27 万元，下降 99.75%，主要原因是场所建设已完成，减少了基建项目经费。

（25）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预算为 57.60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维护工程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2.40 万元，下降 71.2%，主要原因是信息维护工程工作收尾。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1,335.14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5.89 万元，下降 1.9%，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3,819.78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及法律援助中心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比上年执行

数增加 315.00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提高。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909.9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及法律援助中心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44.97 万元，增长 8.2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提高。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2,268.0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及法律援助中心医疗方面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44.40 万元，增长 71.35%，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提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6）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590.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323.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267.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

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详见表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17.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78万元，增长4.8%，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41.40万元，与上年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2年工作计划安排相同。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对外交流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74.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78万元，增长20.8%。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兄弟省市司法行政部门来杭指导、调研、交流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放开，公务接待费预计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01.6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万元，增长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

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2 年工作计划安排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1.6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放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计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8）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详见表 9）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本部门杭州市司法局、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杭州市北郊监狱、杭州市南郊监狱、杭州市西郊监狱、杭州市东郊监狱等 6 家行政单位以及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267.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5.85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经费提高。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22.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10.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20.7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91.32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2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详见表11）

2023年本部门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9,011.38万元，一级项目28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 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 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 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2023年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3 年市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3 年市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3 年市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2023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3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2023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7. 2023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表

表 8. 2023 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9. 2023 年市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10. 2023 年市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1. 2023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1： 2023年市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73,501.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3,501.88	公共安全支出	68,872.79
政府性基金预算		科学技术支出	57.6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4.8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2,268.00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6,037.24		
本年收入合计	79,539.12	本年支出合计	79,639.21
上年结转结余	100.09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9,639.21	支出总计	79,639.21

表2： 2023年市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单位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单位资金
合计	79,639.21	79,539.12	73,501.88	6,037.24	100.09	100.09	
杭州市司法局	10,604.31	10,504.22	10,425.22	79.00	100.09	100.09	
杭州市东郊监狱	17,459.32	17,459.32	16,048.92	1,410.40			
杭州市西郊监狱	17,147.31	17,147.31	15,960.33	1,186.98			
杭州市南郊监狱	19,691.77	19,691.77	16,645.61	3,046.16			
杭州市北郊监狱	8,706.80	8,706.80	8,434.10	272.70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5,071.81	5,071.81	5,029.81	42.00			
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957.89	957.89	957.89				

表3： 2023年市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合计	79,639.21	53,323.34	11,267.25	15,048.6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1,376.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1,376.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1,376.00
公共安全支出	68,872.79	43,994.42	11,263.35	13,615.02
司法	10,137.25	6,629.73	1,407.73	2,099.79
行政运行	8,037.46	6,629.73	1,407.7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06			157.06
基层司法业务	210.50			210.50
普法宣传	139.00			139.00
律师管理	55.00			55.00
公共法律服务	349.44			349.44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63.52			163.52
社区矫正	20.00			20.00
法治建设	378.40			378.40
信息化建设	386.58			386.58
其他司法支出	240.29			240.29
监狱	54,258.62	34,557.74	8,985.98	10,714.90
行政运行	43,543.72	34,557.74	8,985.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8.48			1,198.48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569.46			3,569.46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768.94			768.94
狱政设施建设	5,115.32			5,115.32
其他监狱支出	62.70			62.70
强制隔离戒毒	4,476.92	2,806.95	869.64	800.33
行政运行	3,676.59	2,806.95	869.6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2.12			652.12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99.86			99.86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6.50			16.50
所政设施建设	23.90			23.90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7.95			7.95
科学技术支出	57.60			57.60
技术与开发	57.60			57.60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57.60			57.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4.82	7,060.92	3.9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4.82	7,060.92	3.9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5.14	1,331.24	3.9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9.78	3,819.7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9.90	1,909.90		
卫生健康支出	2,268.00	2,268.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8.00	2,268.00		
行政单位医疗	2,268.00	2,268.00		

表4： 2023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73,501.88	一、本年支出合计	73,601.9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3,501.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政府性基金		公共安全支出	62,835.5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学技术支出	57.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4.82
		卫生健康支出	2,268.00
二、上年结转	100.09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3,601.97	支出总计	73,601.97

表5： 2023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601.97	64,590.59	53,323.34	11,267.25	9,011.3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1,376.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1,376.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6.00				1,376.00
公共安全支出	62,835.55	55,257.77	43,994.42	11,263.35	7,577.78
司法	10,058.25	8,037.46	6,629.73	1,407.73	2,020.79
行政运行	8,037.46	8,037.46	6,629.73	1,407.7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06				157.06
基层司法业务	210.50				210.50
普法宣传	139.00				139.00
律师管理	55.00				55.00
公共法律服务	349.44				349.44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63.52				163.52
社区矫正	20.00				20.00
法治建设	378.40				378.40
信息化建设	386.58				386.58
其他司法支出	161.29				161.29
监狱	48,342.38	43,543.72	34,557.74	8,985.98	4,798.66
行政运行	43,543.72	43,543.72	34,557.74	8,985.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00				112.00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176.46				3,176.46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668.10				668.10
狱政设施建设	779.40				779.40
其他监狱支出	62.70				62.70
强制隔离戒毒	4,434.92	3,676.59	2,806.95	869.64	758.33
行政运行	3,676.59	3,676.59	2,806.95	869.6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0.12				610.12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99.86				99.86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6.50				16.50
所政设施建设	23.90				23.90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7.95				7.95
科学技术支出	57.60				57.60
技术与开发	57.60				57.60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57.60				57.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4.82	7,064.82	7,060.92	3.9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64.82	7,064.82	7,060.92	3.9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5.14	1,335.14	1,331.24	3.9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9.78	3,819.78	3,819.7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9.90	1,909.90	1,909.90		
卫生健康支出	2,268.00	2,268.00	2,268.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8.00	2,268.00	2,268.00		
行政单位医疗	2,268.00	2,268.00	2,268.00		

表6： 2023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590.59	53,323.34	11,267.25
工资福利支出	50,106.92	50,106.92	
基本工资	5,827.56	5,827.56	
津贴补贴	13,815.87	13,815.87	
奖金	13,292.31	13,292.3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19.78	3,819.78	
职业年金缴费	1,909.90	1,909.9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68.00	2,268.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2.78	262.78	
住房公积金	3,545.59	3,545.59	
医疗费	150.68	150.6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14.45	5,214.45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8.26		11,008.26
办公费	551.32		551.32
印刷费	87.50		87.50
咨询费	89.00		89.00
手续费	0.85		0.85
水费	247.00		247.00
电费	560.00		560.00
邮电费	269.60		269.60
物业管理费	1,075.74		1,075.74
差旅费	321.00		321.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41.40		41.40
维修（护）费	491.50		491.50
租赁费	21.00		21.00
会议费	87.50		87.50
培训费	500.40		500.40
公务接待费	74.17		74.17
专用材料费	236.62		236.62
劳务费	122.51		122.51
委托业务费	230.00		230.00
工会经费	653.73		653.73
福利费	1,878.87		1,878.8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60		201.60
其他交通费用	1,228.95		1,228.9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8.00		2,03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16.42	3,216.42	
离休费	357.07	357.07	
退休费	964.97	964.97	
抚恤金	60.00	60.00	
生活补助	26.34	26.34	
医疗费补助	9.20	9.20	
奖励金	2.84	2.8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6.00	1,796.00	
资本性支出	258.99		258.99
办公设备购置	258.99		258.99

表7： 2023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317.17	41.40	74.17	201.60		201.60
杭州市司法局	58.40	41.40	17.00			
杭州市东郊监狱	65.40		15.00	50.40		50.40
杭州市西郊监狱	58.20		15.00	43.20		43.20
杭州市南郊监狱	53.20		10.00	43.20		43.20
杭州市北郊监狱	45.50		9.50	36.00		36.00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34.47		5.67	28.80		28.80
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2.00		2.00			

表8： 2023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2023年市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表10： 2023年市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048.62	9,011.38				6,037.24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保障	309.33	299.33				10.00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杭州建设	70.00	70.00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社会建设	455.22	455.22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政府建设	694.98	694.98				
杭州市司法局	公共法律服务	174.72	174.72				
杭州市司法局	日常保障运行	126.60	57.60				69.00
杭州市东郊监狱	监狱综合管理	22.00	22.00				
杭州市东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1,390.40	100.00				1,290.40
杭州市东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210.00	210.00				
杭州市东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1,128.40	1,008.40				120.00
杭州市西郊监狱	监狱综合管理	22.00	22.00				
杭州市西郊监狱	日常保障运行	898.98					898.98
杭州市西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杭州市西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348.00	210.00				138.00
杭州市西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1,158.40	1,008.40				150.00
杭州市南郊监狱	监狱综合管理	18.70	18.70				
杭州市南郊监狱	日常保障运行	49.50					49.50
杭州市南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4,450.22	1,599.40				2,850.82
杭州市南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279.34	178.50				100.84
杭州市南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902.14	857.14				45.00
杭州市北郊监狱	日常保障运行	112.00	112.00				
杭州市北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550.70	356.00				194.70
杭州市北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69.60	69.60				
杭州市北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380.52	302.52				78.00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戒毒综合管理	127.95	127.95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强戒人员教育管理	28.70	28.70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强戒人员生活保障	139.86	139.86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日常保障运行	479.92	437.92				42.00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所政设施建设	23.90	23.90				
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法律援助	326.54	326.54				

表11： 2023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杭州市司法局(部门汇总)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合计	9,011.38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保障	299.33	提高刑事执行水平，推进社区矫正规范化，筑牢城市平安防线。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杭州建设	70.00	推进“两张任务清单”，开展依法治市五年规划中期评估，全力打造法治建设示范城市。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社会建设	455.22	坚持源头治理、依法治理、基层治理同步推进，助力提升全市社会治理的法治化水平。
杭州市司法局	法治政府建设	694.98	推进行政立法工作科学高效，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杭州市司法局	公共法律服务	174.72	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法律服务业发展，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杭州市司法局	日常保障运行	57.60	保障司法行政工作顺利开展。
杭州市东郊监狱	监狱综合管理	22.00	保障除罪犯生活费、改造费以外的其他支出，确保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
杭州市东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100.00	开展狱政设施设备维护、武警用房维修、监狱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等，维持监管设施正常运转。
杭州市东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210.00	切实履行监狱惩罚与改造罪犯的职能，保障对服刑人员的日常监管及教育改造经费所需。
杭州市东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1,008.40	保障在押罪犯的基本生活，切实保障监狱履行刑罚执行及狱政管理活动正常开展，维护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
杭州市西郊监狱	监狱综合管理	22.00	保障监狱外围警戒、在押罪犯除生活费、改造费外的其他经费，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
杭州市西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100.00	保障监狱基础设施建设、监管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警用装备的购置更新，维持监狱的正常运转。
杭州市西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210.00	保障监狱依法履行对在押罪犯开展教育改造、劳动技能培训等职能，提升在押罪犯改造质量。
杭州市西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1,008.40	保障在押罪犯的正常生活需求，切实维护监狱监管秩序稳定，确保监狱正常履行刑罚执行职能。
杭州市南郊监狱	监狱综合管理	18.70	保障监狱外围警戒、在押罪犯除生活费、改造费外的其他经费，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
杭州市南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1,599.40	保障监狱基础设施建设、监管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警用装备的购置更新，维持监狱的正常运转。
杭州市南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178.50	保障监狱依法履行对在押罪犯开展教育改造、劳动技能培训等职能，提升在押罪犯改造质量。
杭州市南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857.14	保障在押罪犯的正常生活需求，切实维护监狱监管秩序稳定，确保监狱正常履行刑罚执行职能。
杭州市北郊监狱	日常保障运行	112.00	保障除罪犯生活费、改造费以外的其他支出，确保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
杭州市北郊监狱	狱政设施建设	356.00	保障监狱基础设施建设、监管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警用装备的购置更新，维持监狱的正常运转。
杭州市北郊监狱	罪犯改造管理	69.60	提高罪犯改造质量，维护监狱正常履行执法教育，切实保障对罪犯日常监管、教育和劳动改造所需的费用。
杭州市北郊监狱	罪犯生活保障	302.52	保障在押罪犯的正常生活需求，切实维护监狱监管秩序稳定，确保监狱正常履行刑罚执行职能。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戒毒综合管理	127.95	保障戒毒所安全保卫、传染病查治及其他业务。充分发挥“6+X”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强戒人员教育管理	28.70	保障戒毒人员所政管理、教育矫治及诊断评估等业务。设置相应职业技能培训科目，邀请社会机构对戒毒人员康复训练进行专业指导。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强戒人员生活保障	139.86	满足在所收治戒毒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和基本医疗康复保障。与地方医疗机构开展合作，借用地方医技力量，更好为戒毒人员开展诊疗。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日常保障运行	437.92	保障戒毒所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满足各项职能的正常履行，力争建成高质量发展示范戒毒所。
杭州市富春强制隔离戒毒所	所政设施建设	23.90	保障场所等设施的正常使用和教育、通讯、医疗等设备的购置与维护。
杭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法律援助	326.54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指派，民事案件230件，刑事案件510件。确保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95%以上。对受援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达95%以上。以坐席律师电话回拨形式，为群众提供7*24小时“12348”热线法律咨询服务。